

股票代码：000821

股票简称：京山轻机

公告编号：2016-29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募集资金拟用于本公司自动化改造及部分自建项目。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京山轻机；证券代码：000821）自2016年7月1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待后续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承诺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，公司将不晚于2016年7月25日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。

二、停牌时间安排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